



委託申請注意事項

表單填寫	將委託申請單填寫完畢後，於委託單位處簽名或蓋公司章後寄至： 40254 台中市南區仁和路 14 號 收發中心收（或傳真至 04-2285-0156） 委託試驗申請單黑色粗框內資料請務必填寫。
報 價	本中心收到貴公司之委託申請單後會儘速與貴公司聯絡及報價。
繳款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電匯(請將匯款條傳真至 04-22850156，並請註明”委託試驗編號”) 帳號：101-005-094918 土地銀行南台中分行 戶名：財團法人台灣電氣檢測中心 2.即期支票(抬頭：財團法人台灣電氣檢測中心；寄至 40254 台中市南區仁和路 14 號 管理部 陳小姐收，並請註明收件編號或受理委託書編號) 3.現金(請至 台中市南區仁和路 14 號 財務部 陳小姐 處繳納，並請攜帶繳費通知單)
發票開立寄出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中心收到貴公司之款項後將開立發票並通知試驗單位安排試驗 2.發票如需變更請與本中心 收發中心 聯絡
試驗樣品送件	1.依本中心試驗單位規定，備齊試驗樣品數量，填具相關文件後將樣品及文件以郵寄或親送之方式送至『40254 台中市南區仁和路 14 號 收發中心』或雙方約定之地點。
加發報告	加發中文報告_____份(加發報告需酌收工本費)
報告領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自行領取（請至 40254 台中市南區仁和路 14 號 收發中心） 2.掛號郵寄
試驗樣品領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自行領回（報告寄付後 30 天內領回，超過期限由本中心逕行處理） 2.郵寄或貨運(到付) 3.不領回（委託試驗樣品由本中心逕行處理）
服務電話	如果您有任何疑問可撥打 收發中心 服務電話，我們將提供您詳盡之解答。 服務電話：04-22850169 #333 陳小姐 傳真：04-22850156